

# 2023年鱼塘合作养殖协议(模板6篇)

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，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，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，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。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？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## 鱼塘合作养殖协议篇一

发包方：\_\_\_\_\_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

联系人：\_\_\_\_\_

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

联系地址：\_\_\_\_\_

承包方：\_\_\_\_\_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

联系人：\_\_\_\_\_

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

联系地址：\_\_\_\_\_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、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就甲方将该村鱼池承包给乙方使用，乙方承包甲方鱼池事宜，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，经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 第一条

甲方保证所发包的鱼池合法有效。

## 第二条

鱼池的坐落、面积。

- 1、甲方发包给乙方的鱼池位于\_\_\_镇\_\_\_村\_\_\_组\_\_\_角。
- 2、发包鱼池面积共\_\_\_平方米。

## 第三条

发包期限、用途

- 1、该鱼池承包期共年。自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起至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止。
- 2、乙方向甲方承诺，该鱼池仅作为\_\_\_使用。
- 3、承包期满，甲方有权收回发包鱼池，乙方应如期交还。乙方如要求继续承包，则必须在承包期满一年之前书面通知甲方，经甲方同意后，重新签订承包合同。甲方继续发包该鱼池时，乙方有优先权。

## 第四条

租金及支付方式

- 1、该鱼池每年租金为\_\_\_元。  
租金总额为\_\_\_元（大写\_\_\_万\_\_\_仟\_\_\_佰\_\_\_拾\_\_\_元整）。
- 2、鱼池租金支付方式如下：

乙方一次性缴费，甲方收款后应提供给乙方有效的收款凭证。

## 第五条

### 鱼池的转包

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转包该鱼池。

## 第六条

### 乙方违约责任

承包期间，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收回该鱼池。

- (1)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将鱼池转包、转借给他人使用的；
- (2)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扩建该鱼池；

## 第七条

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，如协商不了的，应交由本合同签约地所在的人民法院审理。

## 第八条

本合同自双方签（章）后生效。本合同生效后，均因全面履行本合同的约定以为，如有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，守约方为维护权益，而支付的一切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。

## 第九条

本合同及附件一式份，由甲、乙双方各执2份。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\_\_\_\_\_

乙方（签章）：\_\_\_\_\_

签约日期□20xx年10月25日

签约日期□20xx年10月25日

签约地点：

## 鱼塘合作养殖协议篇二

发包方：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承包方：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甲方在拦汉养鱼，需筑坝，现就筑拦河坝工程承包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双方已实地查看，整体拦河坝长米，高米，坝顶部宽米，前期为倒土筑坝，后期为坝两边浆砌混泥土。混泥土约方，土方方。

二、双方约定混泥土每方按元计，土方每方按元计，总价按万元包干。

三、施工期限年月至月。

四、工程质量特别是隐蔽工程必须有甲方现场监督。

五、甲方先行垫付挖机油费，土石方工程完工后，支付费用万元，余款待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。

六、违约责任：甲方未按期付款，工期后延，并赔偿乙方直

按损失;乙方未按期完工(不可抗力除外),乙方赔偿甲方损失  
万元。

七、未尽事宜按《合同法》规定办理。

八,本协议一式二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双方各执一份,  
签字后即生效。

甲方签章: 乙方签字:

年月日

### 鱼塘合作养殖协议篇三

现地址: \_\_\_\_\_

乙方(承包方): \_\_\_\_\_

现住址: \_\_\_\_\_

身份证号码: \_\_\_\_\_

为了提高鱼塘经济效益,甲方经研究决定,将鱼塘进行发包,  
本着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的原则,现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,  
订立合同条款如下:

第一条 甲方将位于\_\_鱼塘共计\_\_\_\_\_亩交给乙方养殖,  
鱼塘路边自建房屋 8 间及场地交给乙方经营农家乐(注:农  
家乐为餐饮服务行业),承包鱼塘合同范本。

第二条 承包期限为 \_\_\_\_\_年,即从 \_\_\_\_\_年 \_\_\_\_\_  
月\_\_\_\_\_日至 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止。

第三条 承包金额和交纳方法:实行先交承包款后使用原则,

鱼塘每\_\_\_\_\_年承包金额为\_\_\_\_\_万\_\_\_\_\_仟\_\_\_\_\_佰\_\_\_\_\_拾\_\_\_\_\_元\_\_\_\_\_角\_\_\_\_\_分，每\_\_\_\_\_年的承包金应于当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前一次性交纳完毕。

第四条 在承包期间，乙方所承包鱼塘用电须服从电管站管理，要安全用电，开户、电力设备安装、材料费用以及鱼塘用电电费由乙方全权负责。如发生一切事故，由乙方负责，与甲方无关。

### 第五条 鱼塘用途

1、甲方提供鱼塘给乙方承包经营，乙方必须按规定养殖水产物，不允许随意改变其使用用途和破坏鱼塘，期满后按原貌交还给甲方(包括塘基修复)。

2、乙方养鱼、新放鱼苗、看管鱼塘(或河道、水库、湖面)的费用，均由乙方自理。

3、乙方在捕捞鱼时，严禁使用电鱼、毒鱼、炸鱼等危险办法。

第六条 在承包期内，乙方经甲方同意需在塘基建设建筑物或种植农作物，期满后应拆除搬迁或停止耕作，若新承包者愿意受让，可继续保留，但绝不允许前者保留使用，否则甲方有权雇请民工拆除，所需一切费用，仍要乙方支付。

第七条 乙方承包的只是鱼塘的水面，鱼塘基面使用权仍属甲方，乙方只能作暂时使用。在承包期内，因国家建设或者乡镇需要征用土地时，甲乙双方应无条件服从，本合同同时解除。征地单位按征用土地的有关规定予以补偿，青苗费、土地补偿费和其他补偿费归甲方。乙方在接通知30日内必须交出鱼塘，乙方应缴的承包款则按发出通知当日减收\_\_\_\_\_个月计算。如乙方接通知30天后未交出鱼塘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不作任何补偿。乙方施工的建筑物要在承包期满后10天由乙方自行拆迁，逾期不处理的则归甲方所有。如需修筑

塘基的由乙方自行维修整治，但承包期满后不得拆除，甲方不作任何经济补偿。

第八条 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，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用。如发生偷、毒、炸鱼等情况，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。

第九条 乙方必须按合同所定期限缴纳承包款，逾期15天未完成的，作自动退包处理，甲方有权没收押金并终止合同，收回鱼塘重新发包。

第十条 乙方在承包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：

3. 乙方利用承包鱼塘进行非法活动，损害公共利益的；

4. 乙方拖欠承包款(包括部分拖欠)达\_\_\_\_\_天的；

5. 法律、法规规定乙方在承包期间，如要转让给他人承包，须经甲方同意才能转让。如乙方提前终止合同，必须完成全部承包款并经得甲方同意，才能终止合同，另甲方有权将押金没收作为补偿。其他有关解除合同的情形。

第十二条 风险责任：

1、农家乐属于服务行业，所涉及的食物安全、卫生许可、税务、工商等一切相关事项的办理由乙方自行解决，涉及到的一切法律事务由乙方自行承担，与甲方无关。

2、在承包期间，乙方必须购买农业保险。否则一切事故、灾害及人为造成的损失，及在承包期间所发生的一切生产经营费用(包括安全事故、保险金的购买和一切事故及灾害造成的损失)，债权和债务均由乙方负责，与甲方无关。承包款仍按承包合同规定缴交，但由于遭遇不可抗力的特大自然灾害造

成乙方不能继续履行合同，乙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的事故以书面通知甲方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第十三条 本合同实行抵押承包的原则，在签订合同时，乙方必须在\_\_10\_\_天内交纳承包押金给甲方，即押金金额为\_\_\_\_万\_\_仟\_\_佰\_\_拾\_\_\_\_\_元\_\_角\_\_分，作为履约的保证。承包合同期满，若乙方能履行合同，则甲方应退还抵押金给乙方(无息)。

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：

1.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提前解除合同。
2. 乙方若中途退包，提前解除合同，视为违约，甲方将没收乙方缴交的全部承包押金。
3. 若拖欠承包款(包括部分拖欠)达\_\_\_\_\_天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没收乙方缴交的承包押金，并无偿收回发包的鱼塘。

第十五条 纠纷的处理办法：诉讼程序。

第十六条 补充协商部分：

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甲、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。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。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，合同期满，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，应重新签订合同。

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，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，不得变更本合同。

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(公章)： \_\_\_\_\_

乙方(签章): \_\_\_\_\_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签订地点: \_\_\_\_\_

## 鱼塘合作养殖协议篇四

建设单位(甲方):

法定 代表 人: 承包单位(乙方): 法定 代表 人: 工  
合 同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,促使双方互相创造条件,搞好配合协作,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工程任务,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,特签订本合同,以便共同遵守。

### 第一条 工程概况

1.1 工程地点:

1.2 工程内容:

1.3 工程承包方式:

1.4 工期: 自合同签订日起一个月内完工。待合同签订后,乙方需在三天内开工,若逾期,甲方有权更换施工单位。

1.4 合同价格及结算方式

以上单价不含税金,工程施工营业税、城建税、教育附加税由乙方承担。

### 第二条 甲方义务

2.2组织对工程的竣工验收，并按合同规定日期配合承包方办好决算工作，及时了结工程财务和工程尾款。

### 第三条 乙方义务

3.2已完工的工程，在交工前应负责保管，并清理好场地；

### 第四条 质量标准

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：合格。

### 第五条 工程验收和保修

5.1乙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、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、规程进行施工，并接受甲方派驻代表的监督检查。

5.2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派驻代表检查、验收签章后，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；

5.3在规定的保修期内，凡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应由承包方无偿保修。

### 第六条 安全责任

乙方必须教育工人严格执行操作规程，保证景区内的正常秩序，安全施工，防火防盗。在施工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的其他损失(含途中运输)，均由乙方负责，乙方不得因此影响工程进度。

### 第七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

7.1 双方约定按以下方式支付工程款：

待工程进度达到50%时，付暂定工程款的30%，工程完工后达到质量标准一次性付清剩余工程款。

7.2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式统一发票。

## 第八条 附则

8.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(盖章)后生效，合同履行完毕后终止。

8.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。

8.3 合同一式 2 份，甲乙双方各执 1 份。

8.4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8.5 后附堰堤施工图，施工说明。

甲方： 乙方：

代表人： 代表人：

年月日：

## 鱼塘合作养殖协议篇五

为了严格规范国有资产的管理，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，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平等自愿协商，就乙方承包甲方鱼塘进行养殖，达成如下协议。

**第一条 鱼塘的使用限制** 鱼塘仅供乙方依法进行养殖，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改变其用途。

**第二条 承包面积、位置** 乙方承包甲方的鱼塘位于内的沙垄围垦鱼塘，总面积为 35.825 亩，四至界限分别为：东至砖厂围墙边 1 米外及南边塘石边，南至 水利堤石边，西至厂房东基边，北至原执胜餐厅塘基中。

第三条 承包期限 承包时间共\_\_\_\_\_年。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至\_\_\_\_\_年\_\_\_\_月底止，自 如遇国家政策性调整需要终止合同，双方同意终止合同，租金计至合同终止之日。

第四条 承包费用、履约保证金和缴交要求

1、承包费用： 承包金为每年 1600 元亩。每年总承包金为伍万柒仟叁佰贰拾元整。（57320 元）：

2、缴交要求（按“先交费后养殖”的原则）

（1）在签订本合同之日，乙方需向甲方一次性缴清第\_\_\_\_\_年的承包费用。

（2）第\_\_\_\_\_年起的承包金均须要在当年的\_\_\_\_月\_\_\_\_日前缴清。

3、在签订本合同之日乙方需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正（5000 元）。承包期满时，待乙方缴清有关费用和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后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。

4、承包费及履约保证金以现金形式缴交。乙方如需开具发票，税费由乙方承担。

5、缴交地点：财务室。

第五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对鱼塘行使发包权、监督权。

2、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时有权收回所承包的鱼塘。

- 3、制止乙方实施损害鱼塘资源和农场其它资产的行为。
- 4、在承包期终止后，有权提出新的发包标准，选择确定新的承包方。
- 5、鱼塘承包期间，政府的各类惠农支农政策以甲方作为受益主体，但政府另有规定的除外。
- 6、维护乙方相关合法权益。
- 7、以现有的排灌设施提供给乙方排灌进出水。

## 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依法享有对承包的鱼塘资源使用和收益的权利。如在承包期内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对所承包的鱼塘进行了设施改造，对改造形成的由乙方投入建设的财物，在承包合同期内享有处置权。合同期满时不处置的，则视乙方放弃其所属财产的处置权，甲方有权清理，清理所产生的费用及由于乙方不及时清理而造成甲方损失的，由乙方承担。
- 2、对鱼塘需根据农场的要求，依法自主安排养殖方式，并自行承担承包过程中所出现的各种风险。
- 3、承包期内不得对鱼塘进行转包，在承包期满后，同等条件下，乙方对原承包的鱼塘有继续承包的优先权。
- 4、维持鱼塘的养殖用途，承包期内，鱼塘的维护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- 5、依法执行政府及甲方对计划生育、综治维稳、环境保护、违禁农药品的使用和安全生产方面的规定，并协助甲方做好上述管理工作。
- 6、执行国家及农场鱼塘管理政策和规定，保护和合理利用鱼

塘资源。

7、不得擅自开垦、开口、堵截排水河入（排）水或占用排水河搭棚养殖。同时，负责修理或更换鱼塘区排水窠的司x□窠x的一切费用。

8、乙方养殖的产品不能违反食品安全法的标准，不得养殖法律禁止养殖的品种。若乙方因此影响甲方商誉，需赔偿甲方商誉损失 2 万元，并无条件收回鱼塘。

9、乙方对死鱼的处理应符合动物检疫法的要求，不得丢弃，否则发现一次需支付违约金 1000 元给甲方，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，乙方并须承担因此发生的对死鱼的处理费用。

## 第六条 违约责任

1、在承包期间，除合同约定和国家以及各级政府的政策调整的因素之外，甲乙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，如有违约，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的经济损失，当事人双方都有过错的，应当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。因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，造成甲乙双方无法履行合同，或是合同确有必要变更或解除的，可以经双方协商后，按照法律程序变更或解除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自行承担或双方协商解决。

2、乙方不按时缴交承包费用的，甲方每天按拖欠总金额的 0.3收取乙方的滞纳金。

3、出现下列情形时，视为乙方违约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若触犯法律、造成农场或

第三方损失的还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：

（1）乙方不按时缴交承包费用且逾期 30 天的；

(2) 乙方私自对鱼塘进行转包的；

(3) 乙方有违反国家及农场鱼塘管理政策、规定行为的；

(5) 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擅自开埭、开口、堵截排水河入（排）水的；

(6) 因鱼塘入水过高造成农场或

第三方（作物）厂房受浸的；

(7) 无论是由于何种原因，由于鱼塘排出的咸水造成农场或第三方的作物生长受影响的；

(8) 越界养殖的；

(9) 乙方破坏农场内农田水利设施及其他设施的。

第七条 解决争议的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可向\_\_\_\_区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八条 其它事项

1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执叁份，乙方执壹份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、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，与合同正文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## 鱼塘合作养殖协议篇六

为了充分利用水利资源，发展渔业生产，为城乡人民群众提供更多的商品鱼，增加集体和个人收入，根据\_\_\_\_\_文件精神，经村民大会充分讨论和甲乙双方认真协商，特订

立本合同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。

## 第一条、承包地点和面积

甲方将坐落在\_\_\_\_\_鱼塘(河道、水库、湖面)\_\_\_\_\_亩，承包给乙方养鱼，鱼塘(河道、水库、湖面)的所有权归甲方，乙方只有管理使用权和合同规定的受益权，但不准出卖、出租或转让；在承包期内，乙方如去世，其家庭成员享有承包继承权。

## 第二条、承包期限

承包期限为\_\_\_\_年，自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，至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。

## 第三条、乙方上交甲方提成的办法及时间

在承包期内，乙方共上交甲方鲜鱼(或承包款)\_\_\_\_\_公斤(或\_\_\_\_\_元)，其中：\_\_\_\_\_年上交\_\_\_\_\_公斤(\_\_\_\_\_元)，\_\_\_\_\_年上交\_\_\_\_\_鱼占\_\_\_\_%，\_\_\_\_\_鱼占\_\_\_\_%。上交时间均为每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左右(时间不超过前后十天)，甲方收到乙方上交的鲜鱼(或承包款)后，即出具收鱼(款)凭证。

## 第四条、甲方的权利义务

2. 上级主管部门如有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、现金或物资，甲方应合理分配给乙方。

3. 甲方应对社员群众进行保护渔业生产的教育。如发生偷、毒、炸鱼等情况，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。

4. 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，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位线不低于米。

5. 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，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

用。

6.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。

## 第五条、乙方的权利义务

1. 除了不可抗力的情况发生外，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，完成国家派购商品鱼的任务(如果有)。

2. 乙方养鱼、新放鱼苗、看管鱼塘(或河道、水库、湖面)的费用，均由乙方自理。

3. 乙方在捕捞鱼时，严禁使用电鱼、毒鱼、炸鱼等危险办法。

4. 乙方在每年捕捞鱼后，应优先完成承包任务。

5. 承包期届满，乙方应及时交还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养护鱼房屋和工具，如有损坏或丢失，乙方应负责修理或赔偿。

6. 承包期届满，鱼塘(或河道、水库、湖面)内不到\_\_\_\_\_规格的小鱼、鱼苗，乙方应无偿交给甲方(或由甲方按双方协议价格购买)。

7. 乙方有自主养鱼经营权，甲方不得干涉。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后，超额部分全归乙方。

8. 乙方抓住偷鱼者送交甲方处理，按每人偷鱼一次罚款\_\_\_\_\_元计算，罚款归乙方。

9. 合同期满后，甲方如再行发包，在同等条件下，乙方有优先承包权。

## 第六条、甲方有违约责任

1. 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提供养护鱼用房屋、工具，付违约金\_\_\_\_\_元给乙方，乙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。
2. 甲方如截留上级主管部门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、现金或物资，截留贷款按其金额的\_\_\_\_\_%向乙方偿付违约金；截留现金或物品，按其金额的\_倍向乙方偿付违约金。
3. 甲方如无故不及时向乙方提供抽水机，应对所造成的损失负责。

## 第七条、乙方的违约责任

1. 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承包任务，每逾期一天，按所欠商品鱼的市场价格(或承包款的金额)的\_\_\_\_\_%，向甲方偿付违约金。
2. 乙方如有用电、毒、炸等危险办法捕捞鱼，应按总承包款(商品鱼按市场价格折价)的\_\_\_\_\_%向甲方偿付违约金，甲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。
3. 合同期届满时，乙方如捕捞小于\_\_\_\_\_规格的小鱼、鱼苗，应向甲方偿付元的违约金。

## 第八条、不可抗力

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(如水灾、旱灾等)造成鱼塘(河道、水库、湖面)崩溃、干涸，经证实后，甲方应据实减少或免除乙方的承包任务。

## 第九条、其他

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，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。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，不得变更本合同。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。

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合同期满，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，应重新签订合同。

本合同正本一式\_\_\_\_份，甲乙双方各执\_\_\_\_份；合同副本一式\_\_\_\_份，交乡、村(如经公证或鉴证，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)各存\_\_\_\_份。